

日期：2019年8月30日

## 柏瑞拉丁美洲中小型公司股票基金之投資者通函

此乃重要函件，務請閣下即時處理。閣下如對本函內容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請聯絡閣下的客戶服務代表、柏瑞於所屬地區的辦事處或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致投資者：

### 有關：柏瑞拉丁美洲中小型公司股票基金併入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的建議方案

本函件旨在向閣下闡釋有關將柏瑞拉丁美洲中小型公司股票基金（「**被合併基金**」）併入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接收基金**」）（統稱「**相關基金**」）的方案，並尋求閣下批准方案。如被合併基金的單位持有人以所須的大比數通過合併方案（詳情如下），被合併基金的淨資產將會轉移至接收基金，閣下及所有被合併基金的投資者將有權於 2019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一）（「**生效日期**」）獲發接收基金相關類別的單位。

我們認為合併相關基金符合現有投資者的最佳利益。

本通函包含方案的詳細資料，請閣下仔細閱讀。

合併將根據相關基金的信託契據（「**信託契據**」）第 4.08 條進行。閣下可瀏覽 [pinebridge.com/funds](http://pinebridge.com/funds)<sup>1</sup>，選取閣下所屬地區並查閱「有用資源」一欄，閱覽本基金的發行章程，其中包含相關基金的詳細資料。此外，閣下亦可聯絡 PineBridge Investments Ireland Limited（「**基金經理**」）註冊辦事處，柏瑞投資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代表**」）註冊辦事處或相關的付款代理人（如適用）。

### 1. 合併方案的背景／原因

我們不斷檢討柏瑞的基金系列，以確保柏瑞基金的投資特點和定位與現時投資環境和本基金單位持有人（「**投資者**」）的預期保持相應及一致。

為確保我們帶給客戶一如既往的卓越表現，我們希望檢討的其中一環是在可行時整合投資目標和政策相似的子基金，以減少各投資策略間的相似性。

相關基金有幾項關鍵的相似之處。兩者的投資目標、政策及風險狀況均大致相似，並由同一投資經理採用相同的投資理念管理。然而，被合併基金已於一段時期表現相對欠佳，並因此未能吸引新資金投入。接收基金於過去五年的整體表現則比被合併基金為佳，而關鍵是我們相信接收基金的定位更能使其從長期增長中得益。

相關基金乃柏瑞環球基金（「**本基金**」）的子基金。本基金乃根據《歐洲共同體 2011 年（可轉讓證券集合投資計劃）規則》（2011 年 S.I. 第 352 號）（「**可轉讓證券集合投資計劃規則**」）於愛爾蘭註冊成立的開放式傘子單位信託，並獲認可為可轉讓證券集合投資計劃。

接收基金的整體行政及保管費用與被合併基金的大致相同。

<sup>1</sup> 此網站並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審閱，亦可能包含未經證監會認可的基金之資料。

#### **PineBridge Investments Ireland Limited**

營業地址：C/o 4<sup>th</sup> Floor • The Observatory Building • 7-11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 Dublin 2 • Ireland

於愛爾蘭註冊成立：註冊編號：145670 註冊辦事處：78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 Dublin 2 • Ireland

董事：Eimear Cowhey, Linda O'Leary, Adrian Waters, Kamala Anantharam（美國），Roman Hackelsberger（德國），Michael Karpik（美國），Klaus Schuster（德國）

PineBridge Investments Ireland Limited 受愛爾蘭中央銀行監管。

截至 2019 年 8 月 21 日，被合併基金的規模為 47,793,620.59 美元，而接收基金的規模則為 68,998,869.21 美元。

更多有關相關基金相近及差異之處的資訊，請參閱附錄一。

包含合併方案關鍵日期的時間表，請參閱附錄三。

## 2. 合併的預期影響

鑑於上述理由，閣下如投票贊成合併方案，並長期投資於接收基金，我們相信被合併基金的投資者將從投資於接收基金中受益。

**對投資者權利的影響：**投資者在本基金信託契據下的權利不會因合併而有所變動。特別是由於接收基金的銷售潛力增加及規模擴大令收費減少，接收基金有潛力隨著時間推移提高風險調整後的表現，合併預期會為被合併基金的投資者帶來正面影響。接收基金採取全市值策略，因此不論任何市場資本值的股票，接收基金都可藉其賺取表現。被合併基金的投資者將轉移至擁有相似投資特點及相同風險狀況的子基金之同一單位類別。

**投資影響：**相關基金的風險狀況，相關風險及持有股票數目均非常相似。接收基金現時持有中型、大型及非常大型公司的股票，且其全市值策略令其彈性增加，從而可投資拉丁美洲股票市場中任何市場資本值的公司，包括被合併基金投資的細價股。

**營運影響：**相關基金兩者均於愛爾蘭成立，兩者的營運特點（即估值政策、單位類別架構、截止交易時間及分派政策）亦為相同，且無需創立新單位類別以迎合投資者併入接收基金。本基金發佈年度或半年度財務報表的日期或其使用之服務供應商亦不會在合併方案完成後有任何變更。由於相關基金兩者的費用架構相同，併入接收基金的投資者並不會因合併後費用結構有任何變動或應付費用增加而受到影響。

## 3. 閣下的投資會發生甚麼變化—轉換或贖回的權利及合併程序

從本函日期當日起，被合併基金將不再被允許向公眾推銷。除現有投資於定期投資計劃或保險相連產品的投資者外，被合併基金不得接受任何其他投資者認購或轉換至被合併基金。

請注意，為使被合併基金能於生效日期當日有序地轉移資產至接收基金，我們有意從 2019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一）起暫停被合併基金的所有交易，當日將為被合併基金的最後交易日，即生效日期前第 5 個營業日的正午 12 時（愛爾蘭時間）／晚上 8 時（香港時間）（「交易截止」）。

閣下可在交易截止前的任何時間，轉換於被合併基金內的現有單位（「現有單位」）至本基金的其他子基金（惟受以下限制：如有相關要求，該特定子基金須已獲准在相關的司法管轄區內銷售）或贖回現有單位。兩者均為免費及需根據發行章程的條款及程序進行。

在交易截止後，被合併基金的投資組合將重新定位，以為合併方案作出適當的安排。被合併基金持有的股票證券將全數出售，因為被合併基金持有的相關股票證券都不適合接收基金或因現行規定及規則而不能轉讓至接收基金。為使股票出售能在受控制及有組織的情況下進行，出售將在交易截止後開始，出售所有股票，並於生效日期當日或之前完成結算所有交易。我們相信股票出售將在有足夠流動性的市場進行，有關出售並不會對被合併基金、接收基金及其投資者帶來任何不利影響。接收基金的投資組合將不會重新定位以迎合有關合併方案，接收基金會在合併生效後繼續秉承其現有的投資目標及政策。被合併基金轉移至接收基金的資產將根據本基金於信託契據及發行章程內列明的估值方法進行估值。

閣下如在生效日期當日為被合併基金的投資者，且未有在交易截止前贖回或轉換閣下的現有單位，閣下將會獲發接收基金的新單位（「新單位」）。現有單位的價值及相應新單位的價值會在生效日期當日使用被合併基金的最後收市資產淨值計算。每一單位類別將進行轉換比率計算，將被合併基金中該類別在生效日

期當日計算的每單位資產淨值，除以接收基金中相應單位類別在生效日期當日同時計算的每單位資產淨值。接收基金相關類別中新單位的發行數目將等同在生效日期當日繳付某個款項後有關現金可獲發行的數目，而該款項相等於由被合併基金轉入的淨資產之價值。

由於相關基金乃本基金之子基金，State Street Fund Services (Ireland) Limited（「行政代理人」）將根據本基金的信託契據評估因合併而轉移的資產及負債的價值，並遵循中央銀行的監管要求及指引。

倘若閣下未有在交易截止前贖回或轉換閣下在被合併基金的現有單位，行政代理人將於生效日期之後兩個營業日內向閣下以書面形式發出所有權確認書，確認閣下將獲發的新單位。在所有權確認書發出後（發出日期將不遲於 2019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三）），閣下可對接收基金的新單位進行交易。為免生疑問，現有單位將於生效日期當日新單位發行後取消。

認購費不適用於接收基金在此過程中發行的新單位。

為確保被合併基金的投資者不會蒙受不利影響，接收基金的經常性開支數字如在生效日期當日高於被合併基金的經常性開支數字，接收基金的經常性開支在生效日期後的六（6）個月期間則會以被合併基金的經常性開支數字為上限。此經常性開支上限適用於接收基金的所有投資者。

接收基金將發行新單位替代被合併基金的現有單位，附錄一的單位類別轉換表載有新單位類別和新單位形式的詳情。

#### 4. 閣下須採取甚麼行動？

被合併基金的投資者現獲邀考慮一項被合併基金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大會」）上的特別決議案，以批准合併方案。

大會將於 2019 年 10 月 4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愛爾蘭時間）於基金經理的註冊辦事處舉行，地址為 78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鑑於決議案須獲不少於所有票數的 75% 以大比數贊成通過，我們強烈建議閣下參與大會及行使閣下在大會的投票權。請注意，若決議案以該大比數通過，合併將對所有投資者具約束力，包括投票反對或沒有投票的投資者。

附錄三、四及五載有有關投票的重要資料，包括大會通知書、代理人表格、時間表及投票過程的全部詳情。

如合併方案獲得通過，而閣下當時未有投票贊成合併或閣下棄權，閣下在獲豁免任何贖回或轉換費用的情況下在交易截止前<sup>2</sup>贖回或轉換現有單位的權利將不受影響，惟此等權利受限於本基金發行章程內列出的程序。

否則，閣下將獲發接收基金的新單位。

合併如獲所須的大比數投資者通過，被合併基金的淨資產將轉移至接收基金，閣下及所有被合併基金的投資者將有權於生效日期當日獲發接收基金相應單位類別的單位。

附錄一載有單位類別轉移表，列出閣下將會獲發的新單位的相關類別之詳情。

#### 5. 其他有關合併方案的事宜

##### 合併費用

<sup>2</sup> 請注意，單位交易如經分銷商進行，程序及／或截止時間可能有所不同。某些分銷商可能按其酌情權收取額外費用，如轉換或交易費用，務請閣下留意。

有關合併方案及轉移被合併基金的淨資產至接收基金之所有費用（包括召開投資者大會及準備和實行轉移的費用）將由基金經理承擔。

所有有關在合併方案完成後終止被合併基金及註銷其核准的費用將由基金經理承擔。被合併基金並無任何未經攤分的初步開支尚未清繳。

被合併基金的所有資產將轉移至接收基金，因此閣下由接收基金獲發的新單位將與閣下在被合併基金持有的現有單位具相同價值。獲發放的新單位數目可能與閣下持有的現有單位數目不同，但新單位的總值會與在生效日期當日持有的現有單位具相同總值。

## **稅務**

只有是愛爾蘭居民（或是就稅務而言通常居於愛爾蘭的居民）的投資者會受稅務上的影響。本基金可能扣除任何應繳稅項或以其他方式履行此稅務責任。

然而，實施合併所產生的稅務後果有可能因應閣下所居住、擁有公民身份或居籍的國家之法律及法則而有所不同，因此閣下的稅務待遇有可能因合併而有所變動。閣下如對潛在的稅務責任有任何疑問，應尋求專業意見。

### **額外資料—有關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可供查閱的文件**

接收基金的主要投資者資料文件<sup>3</sup>已隨函附上，內含重要的投資者資料。我們建議閣下細閱此等文件。信託契據、最近的年報及中期報告、重要合約及本基金發行章程的副本均可免費索取，並可於正常營業時間間於基金經理的註冊辦事處查閱。

閣下如欲索取有關合併方案的任何額外資料，請即向基金經理的註冊辦事處提出。

核數師已就合併方案準備獨立報告。如有需要，閣下可於基金經理的註冊辦事處免費查閱該報告之副本或要求索取副本一份。

### **特別對香港投資者的資料**

## **稅務**

在香港居住的投資者一般不會因合併方案而須承擔稅務責任。然而，在香港經營證券交易業務的投資者，如有任何於香港產生或得自香港的有關收益，而該種收益被視為投資者正常業務利潤的一部分，則有可能需要繳交香港利得稅。我們建議香港投資者就其稅務狀況尋求相應的獨立專業意見。

### **與相關基金有關可供查閱的文件**

相關基金為香港投資者而設的產品資料概要及其他香港銷售文件（包括本基金的發行章程及提供予香港投資者的資料）含有重要的投資者資料，並可於 [www.pinebridge.com.hk](http://www.pinebridge.com.hk)<sup>4</sup> 上閱覽。我們建議閣下細閱此等文件。信託契據、最近的年報及中期報告、重大合約及本基金的香港銷售文件之副本均可免費索取，並可於正常營業時間間於香港代表的註冊辦事處查閱，閣下亦可於 [www.pinebridge.com.hk](http://www.pinebridge.com.hk)<sup>5</sup> 上查閱。

<sup>3</sup> 香港投資者請注意，主要投資者資料文件並未經證監會審閱或認可。因此，主要投資者資料文件不會作為此通函的其中一部分，向香港投資者提供。香港投資者應參閱產品資料概要及其他香港銷售文件以了解詳情。

<sup>4</sup> 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

<sup>5</sup> 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

核數師已就合併方案準備獨立報告。如有需要，閣下可於香港代表的註冊辦事處免費查閱該報告之副本或要求索取副本一份。

## 6. 下一步

由於接收基金的定位使其更有條件在長期增長及受管理資產增加中受益，因此我們認為合併相關基金符合現有投資者的最佳利益。接收基金將通過規模經濟效應的提升使投資者獲益，因此我們建議閣下投票贊成有關的決議案。

請注意，受託人對合併方案表示滿意。有關此要求閣下批准的方案，受託人已向愛爾蘭中央銀行（「中央銀行」）表明其並無異議。

受託人已向中央銀行確認合併方案的條款符合法例要求以及信託契據和發行章程的條款。

本通函所載資料與事實相符，且並無遺漏任何可能影響該等資料涵義的內容。基金經理的董事就本通函所載資料於發出日期當日之準確性承擔責任。

如欲索取更多資訊，請聯絡：

居於歐洲／英國的投資者，請聯絡 PineBridge Investments Ireland Limited，地址為 78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電話為 +353 1 697 3919。

居於香港的投資者，請聯絡柏瑞投資亞洲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號太古廣場三座三十一樓，電話為 +852 3970 3938。

居於新加坡的投資者，請聯絡 PineBridge Investments Singapore Limited，地址為 One George Street, 1 George Street, Unit 21-06, Singapore 049145，電話為 +65 6571 9360。

台灣的投資者，請聯絡本基金在台灣之總代理－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地址為台灣台北市民權東路二段 144 號 10 樓，電話：+886 0800-036-366。

---

代表 PineBridge Investments Ireland Limited 之董事 謹啟

**附錄一：** 相關基金的主要特點及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單位類別的詳情

**附錄二：** 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的主要投資者資料文件

**附錄三：** 合併的時間安排—投票程序

**附錄四：** 柏瑞拉丁美洲中小型公司股票基金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通知書

**附錄五：** 柏瑞拉丁美洲中小型公司股票基金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代理人表格

相關基金的主要特點

	柏瑞拉丁美洲中小型公司股票基金	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
基金系列	柏瑞環球基金傘子 於愛爾蘭註冊成立的開放式傘子單位信託，並獲愛爾蘭認可為可轉讓證券集合投資計劃。	柏瑞環球基金傘子 於愛爾蘭註冊成立的開放式傘子單位信託，並獲愛爾蘭認可為可轉讓證券集合投資計劃。
基金經理	PineBridge Investments Ireland Limited	PineBridge Investments Ireland Limited
投資經理	PineBridge Investments LLC	PineBridge Investments LLC
管理人	Gustavo Pozzi 及 Andrew Jones	Gustavo Pozzi 及 Andrew Jones
推出日期	2006 年 12 月 22 日	2005 年 12 月 14 日
基數貨幣	美元	美元
截至 2019 年 8 月 21 日的受管理資產	47,793,620.59	68,998,869.21
估值時間	每個交易日的中午 12 時	每個交易日的中午 12 時
會計結算日	每年的 12 月 31 日或由董事不時決定並通知單位持有人的其他日子	每年的 12 月 31 日或由董事不時決定並通知單位持有人的其他日子
分派政策	累積	累積

<b>投資目標及政策</b>	<p>柏瑞拉丁美洲中小型公司股票基金力求透過投資於在拉丁美洲各經濟體系營運的中、小型公司，即在拉丁美洲註冊成立的公司或資產、產品或業務均設於拉丁美洲的公司所發行的股票及股本相關證券，達到長遠資本增長。</p> <p>柏瑞拉丁美洲中小型公司股票基金會將其至少三分之二的總資產投資於股本及股本相關證券（不包括可換股債券及附權證債券），而該等股本及股本相關證券的發行人須在認購時屬於柏瑞拉丁美洲中小型公司股票基金基準的市值範圍內，且其商業活動主要處於拉丁美洲內或在拉丁美洲進行。</p> <p>柏瑞拉丁美洲中小型公司股票基金會將餘下的三分之一投資於不符合上述市值規定的可轉讓證券。</p> <p>柏瑞拉丁美洲中小型公司股票基金或會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作有效投資組合管理（包括對沖）及作投資用途，但不會廣泛地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作任何用途。因其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而產生的整體風險（如央行可轉讓證券集合投資計劃規則內所述）及槓桿按永久基準計不得超過其資產淨值的 <b>35%</b>。</p>	<p>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力求透過投資於在拉丁美洲各經濟體系營運的公司發行的股票及股本相關證券，達到優厚的回報率。</p> <p>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會將其總資產至少三分之二投資於在巴西、墨西哥、智利、阿根廷、秘魯、委內瑞拉及哥倫比亞註冊或其大部分商業活動在該等國家進行的公司之可轉讓證券。</p> <p>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會將餘下的三分之一投資於不符合上述規定的可轉讓證券，包括投資於其他拉丁美洲國家。</p> <p>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或會使用包括但不限於期貨、期權、掉期、遠期合約及認股權證等金融衍生工具作有效投資組合管理（包括對沖）及作投資用途，其不會廣泛地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作任何用途。</p> <p>因其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而產生的整體風險（如央行可轉讓證券集合投資計劃規則內所述）及槓桿按永久基準計不得超過其資產淨值的<b>35%</b>。</p> <p>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並不限制其資產以任何比例方式分配予任何特定市值的公司，亦可投資於各經濟行業及產業。</p>
<b>基準</b>	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新興市場拉丁美洲小型公司每日總回報淨額指數（MSCI Emerging Markets Latin America Small Cap Daily Total Return Net Index）	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新興市場拉丁美洲每日總回報淨額指數（MSCI Emerging Markets Latin America Daily Total Return Net Index）
<b>晨星基金組別<sup>6</sup></b>	MS EAA OE 拉丁美洲中小型股票（MS EAA OE Latin America Small and Mid Equity）及 MS EAA OE 拉丁美洲股票（MS EAA OE Latin America Equity）	MS EAA OE 拉丁美洲股票（MS EAA OE Latin America Equity）
<b>合成風險及收益指標（SRRI）<sup>7</sup></b>	6	6
<b>主要風險</b>	具發行章程所列之一般風險，以及尤其相關的股本風險、新興市場風險、市場波動風險、貨幣風險、金融衍生工具風險、投資虧損風險、國家選擇風險、差價合約風險、小型及/或中型公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具發行章程所列之一般風險，以及尤其相關的股本風險、新興市場風險、市場波動風險、貨幣風險、金融衍生工具風險、投資虧損風險、國家選擇風險及差價合約風險。



年度	曆年業績表現比較					
	2019 年至今 (四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	7.9	-3.5	24.3	25.8	-29.7	-12.5
(基準) 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新興市場拉丁美洲每日總回報淨額指數 (MSCI EM LA Daily TR Net)	8.3	-6.3	23.3	31.9	-31.5	-12.3
柏瑞拉丁美洲中小型公司股票基金	6.7	-10.6	32.9	17.6	-29.6	-16.5
(基準) 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新興市場拉丁美洲小型公司每日總回報淨額指數 (MSCI EM LA Small Cap Daily TR Net)	10.5	-11.6	34.9	23	-32.0	-18.4

基金表現在扣除費用後，按資產淨值比較，以美元計算，並假定股息用於再投資。業績表現以 A 類別美元為代表。

費用及經常性開支比較								
柏瑞拉丁美洲中小型公司股票基金					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			
類別	管理費	服務費	營運開支 <sup>8</sup>	經常性開支 <sup>9</sup>	管理費	服務費	營運開支 <sup>8</sup>	經常性開支 <sup>9</sup>
A (美元)	1.3%	0.5%	0.36%	2.16%	1.3%	0.5%	0.4%	2.20%
Y (美元)	1%	0%	0.37%	1.37%	1%	0%	0.4%	1.40%

證券收入乃按日累積。證券如被出售，已累積的收入會轉讓至買家，而基金則會收取現金。基金如轉讓實物證券，收入則會隨證券轉到新基金內。

為確保被合併基金的投資者不會蒙受不利影響，接收基金的經常性開支數字如在生效日期當日高於被合併基金的經常性開支數字，接收基金的經常性開支數字在生效日期後的六（6）個月期間則會以被合併基金的經常性開支數字為上限。此經常性開支的上限適用於接收基金的所有投資者。

<sup>6</sup> 請注意，此項只供參考，投資者不應僅依據此資訊作投資決定。

<sup>7</sup> 請注意，此項只供參考，投資者不應僅依據此資訊作投資決定。

<sup>8</sup> 營運開支可包括但不限於行政費用、受託人費用及香港代表費用。就香港投資者而言，有關費用的詳情請參閱相關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

<sup>9</sup> 經常性開支數字按照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 12 個月期間的支出計算，以收費佔該單位類別同期的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顯示。

單位類別轉移表

	柏瑞拉丁美洲中小型公司股票基金單位類別	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單位類別
單位類別／單位貨幣	A (美元)	A (美元)
	Y (美元)	Y (美元)
國際證券號碼 (ISIN)	A IE00B1RM6L88	A IE00B1B80R65
	Y IE00B1RM6K71	Y IE0008548988
最低首次認購額及最低持有額	A 1,000 美元	A 1,000 美元
	Y 1,000,000 美元	Y 1,000,000 美元
最低其後認購額及最低贖回額	A 250 美元	A 250 美元
	Y 不適用	Y 不適用
年度管理費	A 1.30%	A 1.30%
	Y 1.00%	Y 1.00%
年度單位持有人服務及維持費用	A 0.50%	A 0.50%
	Y 不適用	Y 不適用
柏瑞拉丁美洲中小型公司股票基金的贖回價及 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的認購價	A 於生效日期的資產淨值	A 於生效日期的資產淨值
	Y 於生效日期的資產淨值	Y 於生效日期的資產淨值
行政費用	上限為 0.30%	上限為 0.30%
受託人費用	上限為 0.30%	上限為 0.30%
香港代表費用	每年不多於由香港代表 (柏瑞投資亞洲有限公司) 介紹給子基金的香港投資者所投資價值的 0.05%	

## 其他資料

除上述特點外，相關基金以下的資料均為相同：

- 交易頻密程度；
- 估值政策；
- 價格刊登；
- 最高行政及受託人費用；
- 銷售費用；
- 贖回費用；
- 推廣人；
- 核數師；
- 受託人；
- 行政代理人；
- 投資限制；及
- 借款限制。

此乃對相關基金的簡要概述。

為向閣下提供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更完整的摘要，隨函附上載於**附錄二**的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主要投資者資料文件<sup>10</sup>，以供參考。

閣下如欲索取更多有關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的資料，請於正常營業時間期間聯絡基金經理。

---

<sup>10</sup> 香港投資者請注意，主要投資者資料文件並未經證監會審閱或認可。因此，主要投資者資料文件不會作為此通函的其中一部分，向香港投資者提供。香港投資者應參閱產品資料概要及其他香港銷售文件以了解詳情。

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主要投資者資料文件<sup>11</sup>

〔此頁故意留空〕

---

<sup>11</sup> 香港投資者請注意，主要投資者資料文件並未經證監會審閱或認可。因此，主要投資者資料文件不會作為此通函的其中一部分，向香港投資者提供。香港投資者應參閱產品資料概要及其他香港銷售文件了解詳情。

## 合併方案的時間安排

重要日子	
事宜	日期
中央銀行批准合併	2019年8月30日(星期五)
合併通函寄出及被視為已妥為發予投資者	2019年9月6日(星期五)
接收代理人表格的最後日期及時間	2019年10月2日(星期三)
投資者大會	2019年10月4日(星期五)  大會預期因不足法定人數而延後，並於下列日期重新召開：  2019年10月31日(星期四) (「重新召開之大會」)
被合併基金現有單位的最後交易日	2019年11月11日(星期一) (「交易截止」)
被合併基金最後發佈資產淨值	最後的資產淨值將於生效日期當日計算及刊登
生效日期	2019年11月18日(星期一) (「生效日期」)
向投資者發送書面確認書，告知其在接收基金中獲分配新單位數目及新單位的數目	2019年11月20日(星期三)
投資者可交易因合併而獲分發之接收基金新單位的首日	2019年11月20日(星期三)

## 投票程序

合併方案須在被合併基金投資者大會（「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通過。大會將於 2019 年 10 月 4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於 78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舉行。

親臨或由代理出席大會的投資者之最低人數最少須共持有 25% 的子基金單位（「法定人數」）。決議案須獲不少於所有在大會投下之票數的 75% 以大比數贊成，方能通過。

法定人數如在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半小時內仍然不足，大會將延後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星期四）於同一時間及地點舉行，任何代理人出席該重新召開的單位持有人大會（「重開大會」），將構成法定人數。有關合併的決議案如在 2019 年 10 月 31 日（星期四）舉行的重開大會上獲得被合併基金的投資者通過，合併預期將於生效日期當日正式生效。

*[大會結果、重開大會之通知書及結果的詳情會在大會結束稍後於我們的網站 [www.pinebridge.com](http://www.pinebridge.com) 公佈。]*

如合併在重開大會上獲得通過，而閣下當時未有投票贊成合併或閣下棄權，閣下有權贖回或轉換閣下的現有單位，任何贖回或轉換費用均可獲豁免，惟須在交易截止當日正午 12 時正或之前（愛爾蘭時間）或晚上 8 時（香港時間）或之前根據本基金發行章程內的程序處理。被合併基金的最後交易日為 2019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一），即生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

否則，閣下將獲發接收基金的新單位。

請注意，為使被合併基金能於生效日期前有序地轉移資產至接收基金，我們有意從交易截止日起暫停被合併基金的所有交易。

合併如獲所須的大比數投資者通過，被合併基金的淨資產將轉移至接收基金，而閣下及所有被合併基金的投資者將有權於 2019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一）（「生效日期」）當日獲發接收基金相關單位類別的單位。有關閣下將獲發新單位相關類別的詳情已列明於單位類別轉移表內（附錄一）。附錄二載有接收基金的主要投資者資料文件。接收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供香港投資者參考）可於 [www.pinebridge.com.hk](http://www.pinebridge.com.hk) 閱覽。

如閣下乃被合併基金的投資者，惟無法出席大會，但仍希望行使閣下的投票權，請最遲於大會 48 小時前或（就重開大會而言）重開大會指定的舉行時間 48 小時前填妥及遞交隨函附上之表格。閣下即使已委任代理人，仍可出席大會或重開大會（如有）並於會上投票。

以郵寄方式：地址為 7-11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Anna Long 女士收）（大會舉行前最少 48 小時）

以電郵方式：[anna.long@pinebridge.com](mailto:anna.long@pinebridge.com)

**PINEBRIDGE INVESTMENTS IRELAND LIMITED**  
**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通知書**

柏瑞環球基金（「本基金」）  
柏瑞拉丁美洲中小型公司股票基金（「子基金」）

茲通知閣下子基金投資者的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將於 **2019 年 10 月 4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愛爾蘭時間）** 於 **78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舉行，以考慮且酌情通過子基金一項特別決議案，該決議如下：

1. 特此通過子基金根據附上的投資者通函上之條款及條件併入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的方案

2019 年 8 月 30 日

---

代表 **PineBridge Investments Ireland Limited**

注意：有權出席大會並於大會上投票的投資者可委任一位代理人代其出席及投票，代理人無需為子基金的投資者。代理人表格必須於大會或順延大會（如有）舉行的最少 **48 小時** 前連同已簽署的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或其經公證的副本，交至 **Anna Long 女士**（地址為 **7-11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方可生效。

於愛爾蘭都柏林註冊—編號：**145670**

**PINEBRIDGE INVESTMENTS IRELAND LIMITED**  
代理人表格

柏瑞環球基金（「本基金」）  
柏瑞拉丁美洲中小型公司股票基金（「子基金」）

本人／我們\_\_\_\_\_為上述子基金的投資者，特此委任大會主席為本人／我們\*的代理人，代表本人／我們\*於 2019 年 10 月 4 日（大概）上午 10 時於 78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舉行的子基金單位持有人特別大會或於任何其後舉行的重開大會上投票。大會主席如未能出席，則由[\*]的[\*]代為投票。如[\*]未能出席，則由[\*]的[\*]代為投票。如[\*]未能出席，則由[\*]的[\*]代為投票。如[\*]亦未能出席，則由[\*]的[\*]的代表代為投票。

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2019

請閣下就對決議案欲作出的表決於以下空格內填上「X」。

**決議案**

- 「特此通過子基金根據附上的投資者通函上之條款及條件併入柏瑞拉丁美洲股票基金的方案。」

除上述有其他指示外，代理人應根據其認為合適的決定投票。

贊成	反對



## 柏瑞環球基金

### 備註

1. 閣下如已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所有單位，請將此通函及隨函附上之代理人表格儘快轉交買家、受讓人或經其出售或轉讓的股票經紀、銀行或其他代理人，以便其轉交買家或受讓人。
2. 投資者可委任其合意的人選為代理人。投資者如選擇委任代理人，請刪去「大會主席」字眼並於所提供的空白位置上填寫獲委任的代理人之名稱。
3. 投資者如並無自選代理人，則會視作其欲委任大會主席或上述提及的其中一位人士代其行事。
4. 就大會對代理人的委任於任何重新召開的會議仍然有效。
5. 委任人如為公司，此表格必須蓋上法團印章，或由公司妥為委任的人員或公司妥為授權以代表公司的律師簽署。請確保閣下已註明以何身分簽署。
6. 委任代理人的文書如依據授權書簽署，請確保閣下已將該授權書的正本或公證副本連同代理人表格一併遞交。
7. 如單位為聯名持有，則以名列首位的聯名持有人（不論親身或委派代理人）之投票作實，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無效。就此而言，名列先後乃依投資者名冊內聯名持有人的排名次序而定。
8. 此代理人表格如未有註明獲委任為代理人的人該如何投票，則代理人可行使酌情權選擇如何投票或是否棄權。
9. 此表格上的任何更改均須簡簽作實。
10. 此表格（包括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公證副本），必須在大會或延後的大會指定舉行時間最少 48 小時前填妥及交至 Anna Long 女士（地址為 7-11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電郵地址為 [anna.long@pinebridge.com](mailto:anna.long@pinebridge.com)），而正本隨後以郵寄方式送達，方可生效。